**温州市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ZXZB-F20240919-YW** |
| **项目名称：** | **2024年龙湾区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运营运维** |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采 购 人：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_Toc58832080)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6](#_Toc58832081)

[一 说 明 6](#_Toc58832082)

[二 采购文件 6](#_Toc58832083)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_Toc58832084)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0](#_Toc58832085)

[五 开标](#_Toc58832086) [11](#_Toc58832086)

[六 磋商 12](#_Toc58832087)

[七 定标及授予合同 15](#_Toc58832088)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18](#_Toc58832089)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_Toc58832090) [23](#_Toc58832090)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8](#_Toc58832091)

[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45](#_Toc58832092)

[第六部分 磋商原则及方法 62](#_Toc58832093)

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且加下划线的为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供应商必须响应。各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和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竞争性磋商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 | 采购单位：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永宁西路506号联系人： 叶先生联系电话： 0577-86968659质疑联系人：王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86968682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 址：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高昂路1号牛山广场2号楼1409室联系人：苏先生/叶先生联系电话：13626506308/13958779970 |
| 3 |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2024年龙湾区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运营运维项目编号：ZXZB-F20240919-YW  |
| 4 | 采购内容 | 2024年龙湾区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运营运维，具体采购内容及详细技术要求以采购文件第五部分表述为准；预算金额：162万元。 |
| 5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6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一般资格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文件规定，本项目属于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供应商需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3.特殊资格条件：无 |
| 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8 | 踏勘现场 | □组织**🗹**不组织，供应商自行前往项目现场进行踏勘。 |
| 9 | 投标预备会 | □召开**🗹**不召开 |
| 10 |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4年11月12日09时00分 |
| 11 | 分包 | ☑允许🞎不允许 |
| 12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磋商小组判断，细微偏差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磋商小组有权做无效标处理，详见评审及磋商办法。 |
| 13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90天。 |
| 14 | 投标保证金 | 不提交 |
| 15 | 磋商响应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递交。（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以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磋商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16 |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磋商响应文件的相应位置应加盖：（1）单位公章；（2）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如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3）供应商单位不得以投标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其他形式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印章。 |
| 17 |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 （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之前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高昂路1号牛山广场2号楼1409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供应商递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磋商响应文件；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3.未成功办理供应商报名手续的；4.超过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送达的。5.仅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仅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造成项目开标评审及磋商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磋商响应）无效，相关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8 | 开标时间和评标地点 |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2日09时00分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开标评标地点：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高昂路1号牛山广场2号楼1409室 |
| 19 | 磋商评审程序 |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磋商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2）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3）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分；4）如有必要，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线上磋商；5）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提交二次（最终）报价；6）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审查、商务技术标及报价标评分结果；7）磋商小组编写磋商评审报告。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
| 20 | 磋商小组的组建 |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性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 21 | 原 件 | □提交，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不提交 |
| 22 | 履约保证金 | 🗹不需要□需要 |
| 23 | 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 1.本项目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2.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为满足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的中小企业。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4.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5.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温州市财政局出台了《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
| 24 | 供应商信用查询 | （1）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2）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内任意时间。（3）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图打印；（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①在“信用中国”具有负面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②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5）具有以上（4）所述信息记录的供应商，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6）▲关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记录网页截图相关说明：①若供应商查询页面“行政处罚”栏显示有行政处罚事项，须将所有行政处罚事项在“信用中国”网页上列出的明细一并打印，并附说明，是否属于“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②若供应商在“信用中国”无数据，亦须将搜索结果页面打印，并附说明。（7）具体结果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的查询结果为准。 |
| 25 | 合同备案 | （1）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2）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e462978466@qq.com**。 |
| 26 | 合同履约管理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约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服务、项目验收等重要环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或考核资料），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 27 | 解释权 |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28 | 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政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以“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磋商响应文件撤回。（3）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2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收取，验收服务费按固定金额6000元整计取（如有），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支付，该服务费须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2）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3）收款账户户名：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收款账号：333504140018800009390开户行：交通银行温州分行瓯海支行 |
| 30 | 项目类型及行业 | 服务类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本次采购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和实施的。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2.合格供应商要求以本项目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表述为准。

3.供应商代表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五。

4.磋商响应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采购文件**

5.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6.质疑

6.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6.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内容及签署等相关要求请参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6.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7.投诉

7.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8.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政采云系统会向所有已按采购文件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送更正提醒信息，潜在供应商请自行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上下载公告附件，潜在供应商在收到该公告附件后应于1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给予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8.3采购文件如有补充更正均见“政采云”（http://www.zcygov.cn）。供应商须在开标前一日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9.1磋商响应文件分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分为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9.2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9.3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即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备份文件。

9.4磋商响应文件的效力

磋商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下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0.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

10.1.1 磋商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资料须包括下列部分：

| **序号** | **内 容** |
| --- | --- |
| 1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 |
| 2 |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
| 3 |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相关附件） |
| 4 | 资格条件承诺函 |
| 5 | 申请材料真实性声明 |

**备注：**

1.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执照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有效的公章。

10.1.2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标应包括下列部分：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投标函 |
| 2 | 技术要求应答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 3 | 投标人综合情况 |
| 4 | 项目技术方案 |
| 5 | 业绩 |
| 6 | 项目团队成员 |
| 7 | 技术服务力量 |
| 8 | 资信证明文件（本部分为技术资信分评分内容，各供应商参照评分标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
| 9 | 针对评分细则，编制目录索引，注明评标细则项目所在投标文件页码，格式自拟 |

**备注：**

1. 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承诺：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资料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如若发生第三方侵权事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支付，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
2.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有效的公章。

10.1.3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标应包括下列部分：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开标一览表 |
| 2 | 分项报价表 |

11.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11.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

11.2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其中“资格审查资料”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供应商的责任。

11.3本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1.4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11.5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1.6 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章

12.1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章要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7款；

12.2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电子签章），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电子签章）。

12.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

13.1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8款；

13.2“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磋商响应文件。

13.3“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14.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

14.1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9款。

15.投标报价

15.1 供应商应报出本项目内容所包含的所有单价和总价，并且报出价格组成表，对于供应商价格组成表中未列出的项目或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项目，在合同执行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内。

15.2 投标总报价应是中标人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所有的货物及服务价款，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总价，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均视为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15.3 供应商须认真阅读、充分理解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在询疑截止时间前送达（或传真）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会统一解答。任何因对本项目采购文件理解不清、产生歧义等由此产生的费用，视作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5.4 供应商必须按第三部分附件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投标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单价、合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5.5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5.6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项货物/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15.7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15.8 报价是成交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6. 供应商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上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追究其责任：

（1）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成交供应商未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供应商在采购文件中提供虚假技术指标及参数，经磋商小组确认属实的。

（4）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供应商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7.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自开标之日起 90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9.1“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0.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0.2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备选方案

21.1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五 开标**

22. 开标形式

22.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磋商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3. 开标准备

23.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3.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磋商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4.开标流程（三阶段）

24.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2）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各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见附件）后将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ye462978466@qq.com；

（3）开启磋商响应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24.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的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在“政采云平台”系统平台上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供应商的名单。

（2）开启通过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文件评审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在“政采云平台”系统平台上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供应商在线进行确认。开标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24.3开标第三阶段

（1）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提交二次（最终）报价；

（2）开启供应商的二次（最终）报价文件，公布二次（最终）报价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供应商在线进行确认。开标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5. 供应商资格审查

25.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5.2供应商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做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磋商小组进行后续评审。

25.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六 磋商**

26.磋商小组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及以上，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在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7.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磋商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人员透露。如果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8.磋商和评审

28.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8.2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磋商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有义务对磋商小组提出就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并在磋商结束前，对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的相关内容在政采云平台以书面形式进行最终确认，并由磋商供应商代表签字（签章），但不得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CA电子公章）。

（2）若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证书、证明等材料若出现已过有效期、时间或其他主要信息不明确，且供应商书面澄清（书面澄清仅限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及相关材料中未被磋商小组审查出的内容）亦不明确的，评审过程中将不予认可，不再寻求外部证据（外部证据包括供应商在澄清过程中申请补交的证明材料或网络查询结果等非磋商响应文件本身内容）。

（3）如果供应商代表拒绝按磋商小组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磋商响应文件。

28.3▲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磋商供应商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其磋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8.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如有必要，所有成员按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单独封闭式磋商。磋商内容包括服务价格、服务质量水平和保障措施、服务期限、服务方案、履约能力、培训计划、付款方式等方面进行磋商和综合分析考评，以确定是否满足采购要求。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都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所作出的各种承诺都必须用书面形式（经电子签章的政采云平台上传文件，下同），并由磋商供应商代表签字。磋商轮次最多不超过3轮。

28.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供应商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8.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活动，否则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28.7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磋商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外。

28.8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磋商小组另有决议的除外）。

29.▲ 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过程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后按无效标处理：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章的；
2. 授权代表没有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原件扫描件的；
4.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
5.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或在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价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大小写不一致的除外）。
7. 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供应商联合体投标的；
9. 磋商响应文件采用总价让利或百分比让利等让利方式报价；
10. 供应商报价超过项目预算金额的；
11. 磋商小组认定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2.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IP地址、MAC地址、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3.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时的手机号信息相同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3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1.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1.1 本项目采购由磋商小组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1.2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审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综合得分前两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及成交备选供应商（得分相同最终报价低的排序前位；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运营实施方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32.在磋商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终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

1. 磋商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终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为2家，则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相关规定继续评审磋商程序，按照两名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排名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及成交备选供应商。
2. 磋商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最终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仅有1家，本项目流标，应重新组织采购流程。

3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不向落选的供应商解释落选原因，也不公布评审磋商过程中的相关细节，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34. 评标细则详见“磋商原则及方法”。

35.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35.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35.2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 定标及授予合同**

36. 确定成交供应商

36.1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6.2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政采云”平台上公示成交结果，采购结果公示期限为1个工作日。

36.3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6.4各供应商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可在成交结果公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进行署名投诉或提出质疑，但需对投诉或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7. 签订合同

37.1公示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须在5个工作日内主动联系采购人或采购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37.2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7.3拒签合同的责任

37.4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30日历天）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的，所需费用由原成交供应商承担。

38.成交供应商有以下情况的，则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将其成交资格转交成交备选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项目采购流程：

1. 成交供应商主动放弃成交资格；
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3. 成交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成交供应商确实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39.未详尽事宜，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1. 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

（2）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3）《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6）《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扶持政策**

（1）本项目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磋商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1）《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见附件1）

5.**享受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磋商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

6.**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磋商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中，不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

7.非单一产品采购，无法核实（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全部货物均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或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制造商制造的货物且无法核实（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8.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 + 1. 如中标，将在中标公示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项目合同编号： 密级：

特别提示：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正式签订合同为准，合同条款的具体内容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采购结果及中标人的承诺来拟订

2024年龙湾区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运营运维合同

项目名称: 2024年龙湾区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运营运维项目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2024年 月

签订地点:浙江温州

 本合同甲乙双方根据 服务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服务范围和内容

甲乙双方就 项目达成合作。乙方提供以下服务内容：

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过程，检查服务质量并提出建议和意见。

（二）甲方有权对项目运行维护工作提出合理建议。

（三）需现场实施运行维护的，甲方有义务为乙方运行维护人员提供办公场所和必要的办公条件。

（四）甲方有义务及时回复或签署乙方提供运行维护服务过程中的工作文件。

（五）在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运维服务的基础上，甲方有义务按期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有权在项目运行维护服务时要求甲方配合并提供工作时的便利。

（二）在按合同约定完成运维服务的基础上，乙方有权按照合同向甲方收取运行维护费用。

（三）乙方应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遵守保密义务。

（四）乙方提供运行维护服务时，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监督，并保证服务质量。

（五）乙方有义务及时向甲方报告突发紧急事件。

（六）乙方有义务协调平台软件、硬件、信息安全三方运行维护人员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七）对于甲方提出非合同服务范围内要求时，乙方有权要求另行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四、合同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年：2024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

五、合同金额与支付方式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

（二）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在合同达到实施条件后（以采购方确认意见为准）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开始6个月后,启动拨付，金额为合同金额的10%。合同到期前1个月启动考核，需对服务方履约情况、服务情况、服务质量等进行综合考评，以考评结果作为项目剩余资金拨付依据。支付条件为考核分达60分及以上，则启动拨付，60至85分（含85分）按照当年实际得分除以100所得的百分比支付本年度剩余资金，85分以上则全额拨付，支付时间在完成最终验收后的7个工作日内。

注：所有款项须财政资金到位后予以支付，因资金下达时间问题造成甲方付款延误，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在合同签订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按实际比例计。甲方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乙方应当提供等额合格的增值税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乙方账户。乙方未按期开具或拒绝开具或所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不构成违约。

六、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合同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签订后，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变更或补充，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此书面文件一经签署，具有法律效力并成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三）在合同签订后，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乙方不能全部或部分执行项目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

（四）乙方对在项目建设期间所获得的甲方的情报和资料有保密义务，泄露秘密所应承担的责任，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五）未经双方同意，甲乙双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工作转让第三方承担。

（六）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七）因合同任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情况下，在不影响对方工作的前提下，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并签订书面终止协议，否则违约方需承担因违约而导致的经济损失。

七、违约责任

（一）双方应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在履行中采用欺诈、威迫或暴力手段，另一方可以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二）任何一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现或证实对方存在违约行为或将要违约，应立即通知对方，若对方继续不按合同履约，该方可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三）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除赔偿损失外保留追诉其他法律责任权利。

（四）乙方收到合同款项后，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额度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

（五）如因甲方原因，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则甲方每日按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二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额度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

（六）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7个工作日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

八、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事故系指双方当事人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包括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二）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三）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0日内将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四）不可抗力事件延续9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五）如果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使得本合同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任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合同。

（六）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未尽事宜，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它

（一）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效力和争议的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对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根据原意并结合本合同目的进行。

（二）合同书写应用简体中文。双方所有的来往函电以及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双方可以以书面、口头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沟通，重要事件（有关合同履行）的沟通应以书面的方式进行。有当事人签字或单位盖章的原件为正式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其他沟通记录在各方均认同的情况下可作为正式文件使用。

十一、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四）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五）本合同双方通知地址及方式如下：

甲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编：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编：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资料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
2.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相关附件）
4. 资格条件承诺函
5. 申请材料真实性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  |
| --- |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资格条件承诺函

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磋商响应，现郑重承诺：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即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2.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授权代表及本项目负责人在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以法院判决书生效日期为准）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愿接受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注：**▲不提交本承诺书按无效标处理。**

**申请材料真实性声明**

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此次响应参与（采购项目名称、编号）竞争性磋商活动所提交的全部材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注：**▲不提交本承诺书按无效标处理。**

（商务技术标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商 务 技 术 标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投标函 |
| 2 | 技术要求应答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 3 | 投标人综合情况 |
| 4 | 项目技术方案 |
| 5 | 业绩 |
| 6 | 项目团队成员 |
| 7 | 技术服务力量 |
| 8 | 资信证明文件（本部分为技术资信分评分内容，各供应商参照评分标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
| 9 | 针对评分细则，编制目录索引，注明评标细则项目所在投标文件页码，格式自拟 |

**附件一**

**投 标 函**

温州市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温州市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我方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项目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包括如下内容：

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制作。
2. 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以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 已详细阅读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包括相关的补充、更正、澄清公告和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2.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3. 如中标，保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
4. 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同意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6.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 在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被通报或者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或（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处罚）或（在 至 期间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是期限届满，须附相关证明文件）
8. 在投标截止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名单。）
9. 单位、法定代表人、本项目授权代表及本项目负责人在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以法院判决书生效日期为准）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愿意被取消中标资格（如中标），继续承担其他一切法律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解释：

（1）提供虚假材料（承诺）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不提供投标函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附件二**

 **(1）技术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 供应商技术响应 | 偏离 | 说 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对技术参数逐条响应并根据采购要求提供佐证的材料，标明是否正负偏离，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或材料无法辨识按负偏离处理。各供应商应认真如实填写，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予以处理。**

**。**

供应商全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内容 | 采购文件商务条款描述 |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 偏离 | 说 明 |
| 1 | 付款方式 |  |  |  |  |
| 2 | 服务时间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说明：

**不填写此表视作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全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  |
| --- |
| 1.一般情况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毕业学校 |  | 专 业 |  | 职 务 |  |
| 职 称 |  | 拟任何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2.个人简历 |
| 时 间 | 专业工作经历 |
|  |  |
|  |  |
| 3.项目负责人业绩 |
| 序号 | 项 目 名 称 | 完成年份 | 获奖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组服务人员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职务 | 本工程中的岗位 | 从事专业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复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四

**同类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用户单位** | **合同金额** | **合同日期**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标封面，供参考）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报 价 标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小写）¥** |

**说明：**

**此栏内投标总价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总计价相一致。**

供应商全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报价（元）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总 计 价 |  |

说明：

1.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总计价应与附件二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相一致。
2. 不提供此表的报价，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3. 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供应商全称（盖章）：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背景**

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是浙江省政府数字化改革的标志性成果，是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字资源共享的重要抓手，是全方位、系统性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和重要支撑。龙湾区公共数据平台是省市两级平台向龙湾区的拓展和延伸，是提升龙湾区数字资源管理能力的基础，是赋能县域治理、推动基层数字化的保障。龙湾区公共数据平台依托省、市统一的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建成，紧扣数字政府和数字经济关于数字资源共享利用的要求，构建龙湾区数据资源体系，建设龙湾区公共数据平台数据仓，开展应用编目、应用管理、资源管理、能力发布、数据目录编制、数据归集、数据共享、数据治理、数据开放和数据分析等工作。

**二、运营内容**

**▲由于公共数据性质特殊，为保障数据安全和服务质量，中标商需提供现场服务，根据服务内容评估，现场服务团队不得少于4人。特殊时期（如重保期间，重大活动等采购方要求的时间）根据实际需求无条件增派现场服务人员。服务团队成员负责IRS统筹与应用管理、数据编目管理、数据归集共享开放、数据资源体系规划、数据治理、数据分析、数据安全建设管理、基础设施管理、数据资产入表、数据要素×创新等工作。具体分工，可由采购方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1. **应用服务**

**1.应用管理**

对龙湾区各部门、街道自建系统、上级统建的信息系统的现状、数字资产状态等进行全面、彻底的调查分析，做到信息系统普查全面、准确、无遗漏，明确信息系统第一责任部门，依托省级统建的IRS系统和市级统建的PLMS系统，持续更新完善系统信息，实行对龙湾区IRS 应用的数据申请、云资源申请、两端发布情况进行统计与动态管理。同步推进IRS平台的应用目录子系统、数据目录、组件申请利用、云资源等保测评和两端发布、IRS试运行报告等其他省市要求的相关IRS工作。

**2.应用建设**

充分熟悉省市平台部署应用工厂等应用建设工具，形成应用说明文档，对各部门信息化项目建设进行指导。充分熟悉省市公共数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各类统一插件并能指导区级信息化项目承建单位在开发过程中植入。
 2.1通过数据分析工具分析应用关联的项目信息情况，统计 IRS 应用项目信息与 IRS 应用匹配情况，生成IRS 应用未完成项目信息更新的清单，实现PLMS（温州市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与IRS 应用项目信息推送关联、项目状态更新。
 2.2通过数据分析工具分析应用关联的云资源情况，统计 IRS 应用云资源申请情况，生成IRS应用政务云申请情况、IRS政务云告警的清单，协助部门完成IRS政务云申请、升降配、释放，以及及时处理IRS政务云告警。
 2.3通过数据分析工具分析应用关联的组件申请情况，统计IRS应用组件申请调用情况，定期生成提供IRS应用未完成组件申请、IRS组件告警的清单，协助部门完成处理IRS组件申请使用与组件告警处理，完成省市关于统一强制组件申请利用相关要求。
 2.4通过数据分析工具分析应用关联的数据资源情况，统计IRS应用数据编目情况，定期生成提供 IRS应用未完成数据编目、IRS数据接口告警的清单，协助部门处理IRS数据编目和数据接口告警处理。
 2.5IRS试运行报告子系统推进，按照省市IRS要求，将《IRS应用试运行验收报告》作为项目验收的必要条件，协助部门完成试运行报告生成、试运行报告五大指标体系内容整改，及时推动未达标应用整改，解答、支持部门在出具IRS试运行报告流程的相关问题。

1. **数据服务**

**1.数据编目和管理**

形成信息系统目录、数据资源目录，按照“一数一源”原则，确定数源单位。按照《公共数据资源目录编制指南》，在省市级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目录系统上进行公共数据的目录新增、删除、修改、查询等操作，针对已编目的公共数据及数据项进行动态管理。指导部门进行信息系统和数据目录的动态更新与维护，提供7\*24小时服务响应，保障全天候咨询到人，解决部门在信息系统普查、公共数据目录编制、提出数据需求、响应需求、部门沟通以及对于整个公共数据目录涉及相关环节存在的问题，确保数据目录工作的顺利进行。对目录进行审核管理。对数据分级分类打标。

**2.数据归集**

保障数据归集子系统7\*24小时正常运行。负责数据归集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承接省、市两级批量数据回流工作，提供按需归集数据服务，提供数据归集系统运维管理、培训和咨询服务，配合省、市里考核指标的准备及市区县的特殊取数要求。

**3.数据治理**

根据省市数据治理专项行动和相关要求，围绕数据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的目标，对本地数据进行治理。收集部门用数需求，针对核心数据开展专项质量提升，定期通报数据治理情况。开展常态化质量监测，响应数据治理系统工单，跟踪工单反馈和整改情况，提升数据质量。对工单进行分析，提炼系统性问题并形成数据治理管理机制。

**4.数据分析服务**

提供数据分析、比对、统计、校验、补充字段等技术支撑服务。按需为龙湾区业务部门提供数据分析、比对、统计、校验、补充字段等技术支撑服务；对已归集数据开展关联分析和数据挖掘，定期形成数据分析报告。

提供一整套数据分析服务（省市已具备能力可复用省市系统），支持浙政钉用户体系和浙里办用户体系，具备传统业务报表、电子表格、仪表板、数据填报、数据查询、数据比对、数据API接口输入与输出、批量数据下载与输出等功能，实现更加精准高效的数据分析服务，支撑龙湾区数据探索、专题分析和持续运营需求。通过数据分析服务，实现自助式数据分析能力下沉，推动普适性的企业级生产工具在部门应用，助力部门优化决策、降低成本、提高效率、赋能公共管理与服务。为项目专职服务人员做好该工具使用培训。

**5.数据共享**

通过省市统建的数据共享系统（包括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和odps系统），接入龙湾区级数据和服务接口，实现省市县数据共享整体统一。建立健全数据共享管理与数据安全制度流程规范。支撑龙湾区各级部门应用场景，并基于已有的场景应用进行数据归集与共享开放。

**6.数据开放**

 配合温州市数据开放平台管理，提供数据审核、数据管理等服务；指导用户获取、使用数据，解决数据使用期间遇到的问题。积极配合数林指数考核、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协调处理重点开放数据清单内容，沟通部门开放数据；挖掘可对社会开放的公共数据，进一步推进公共数据高质量开放。

**7.数据资源体系规划**

依托省市统建的公共数据平台，结合龙湾已经建设的各类平台，针对龙湾区信息化实际现状进行顶层架构规划，面对全区数据资源体系建设过程中的难点和痛点进行剖析，构建符合实际需求的数据资源体系和管理体系，切实有效推进数据资源体系工作的同时，避免重复建设。为龙湾区数字化建设夯实数据底座。协助大数据管理中心做好数据规划工作。

1. **数据资产入表服务**

提供数据资产入表服务，根据采购方要求配合进行梳理数据资产、数据合规与确权、数据成本计量、数据质量评价、数据价值评估以及数据资产登记入表。服务期内，成功完成至少一个数据资产入表案例。

1. **数据要素×创新服务**

根据采购人在公共数据治理相关业务的开展、稳定运行及安全管理方面的需求，同时参照浙江省和温州市在公共数据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技术标准，并结合采购人的数据管理具体规定，设定了以下服务目标：实现数据开放的统一汇聚、高效处理、顺畅流通以及专业化数据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含对瓯海区数据要素用户基于数据应用场景的应答响应、供需对接、数据集获取、互动反馈、数据质量管控等全流程进行记录、解答、更新、处理和管理等服务，同时承接上级交办数据要素×数据治理服务相关工作任务，为数据要素×应用提供持续可用的安全有用数据。数据要素×创新工作以应用场景为导向，围绕政府侧、企业侧或产业服务等相关的单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聚焦老年人康养、企业创新研发、供应链协同等数据服务和数据产品需求，在服务期内开展至少五个数智赋能应用场景的谋划和试点推广。

1. **数据安全服务**

乙方需参考省市安全要求，利用符合省市安全考核指标的安全设备、工具或平台，提供数据安全服务、数据安全制度建设服务和咨询服务。通过安全专家团队协助建立龙湾数据安全标准规范，指导各部门落实数据安全保障工作，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具体内容要求如下：

| **序号** | **名称** | **详细描述** |
| --- | --- | --- |
| 1 | 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服务 | 数据安全制度梳理：（1）协助完善数据安全相关制度，并对现有数据安全管理制度规范进行优化和修订。（2）通过安全专家团队协助建立龙湾区数据安全标准规范，指导各级政务部门落实数据安全保障工作，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制定安全规范要求以规范化的流程指导网络安全管理工作的具体落实，避免管理规程中“无规可依”的情况。 |
| 2 | 数据资产梳理及分类分级服务 | 数据分类分级人工服务：（1）制定数据分类分级细则，敏感数据分类分级平台持续运维，及时将新增的元数据进行分类分级，对已接入元数据定期完成分类分级检查，按照规范/标准更新标签 |
| 3 | 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防护能力建设服务 | 提供安全制度体系服务、数据分级分类服务、身份鉴别与权限管控服务、水印溯源服务、API接口安全服务、数据脱敏服务、数据防泄漏服务、数据安全态势感知运营服务 |
| 4 | 数据安全运营服务体系建设服务 | （1）数据安全检查：对公共数据平台接口接入系统进行专项安全检查，主要从管理制度、应用对接规范、后端服务对接规范、监管运维四个方面进行管理访谈和技术核查，数据共享接口安全专项检查，及时发现隐患并进行处置。（2）数据安全驻场运维：通过专业的安全技术人员提供日常5\*8小时（重保期间7\*24小时）的数据安全驻场服务，工作内容包括安全告警服务、数据安全设备维护、数据安全设备日志分析与监控、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服务、重大时刻安全保障、协助数据安全加固。（3）对龙湾区所有系统开展按照省市要求进行数据安全指导和抽查，完成上级关于数据安全的任务。 |

**本项目要求中标供应商自行提供以下工具产品用于本项目的安全运维服务：**

## 5.1服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建设内容** | **建设规格** | **数量** |
| 1 | 安全制度体系服务 | 通过安全专家团队协助建立龙湾区数据安全标准规范，指导各级政务部门落实数据安全保障工作，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制定安全规范要求以规范化的流程指导网络安全管理工作的具体落实，避免管理规程中“无规可依”的情况。 | 1 |
| 2 | 数据分级分类服务 | 针对龙湾公共数据平台所涉及的数据资源进行数据资产测绘及敏感数据梳理： | 1 |
| 3 | 身份鉴别与权限管控服务 | 面向内部运维人员访问公共数据平台进行多维身份鉴别处理。针对数据资源具体操作过程进行权限的统一管控，防止非法数据源系统的接入。 | 1 |
| 4 | 水印溯源服务 | 经过水印标注处理的数据，分发到其他单位进行数据的应用。在外发数据发生数据丢失、泄漏、外流，通过水印溯源产品跟踪到数据泄露的单位、泄露时间及相关责任人员。 | 1 |
| 5 | API接口监测服务 | 识别梳理业务系统接口以及业务系统用户，检测API上存在的漏洞，防止发生机密数据因API自身漏洞造成的数据泄露事件发生。 | 1 |
| 6 | 数据脱敏服务 | 针对数据交换、业务分析等场景，基于敏感数据自动发现，通过脱敏技术对敏感数据按需进行脱敏处理。 | 1 |
| 7 | 数据防泄漏服务 | 数据防泄漏服务能够防止指定的敏感数据或信息资产通过网络以违反安全策略规定的形式流出政务网，是保护公共数据资产的根本方法。 | 1 |
| 8 | 数据安全态势感知运营服务 | 以数据生命周期及数据使用业务场景为核心，建立常态化的数据回流全流程安全监测预警服务，从体系化的角度出发，以风险控制各个阶段为抓手，为龙湾区公共数据平台安全运营工作提供有效的支撑。 | 1 |

### 5.2服务参数

#### 安全制度体系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指标要求 |
| 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服务 | 按照省市数据安全工作要求，制定数据安全总体策略、方针、目标和原则，完善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输出覆盖安全管理、安全建设、运营管理三个维度的考核评价指标，从多维度、细粒度评估和考核安全建设成效，引导制定针对性的数字政府数据安全保障体系构建和能力提升方案。 |

#### 数据分类分级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数据源资产管理 | 支持导入各类数据文件（MySQL、Oracle、PostgreSQL、Hive、SQLServer、IPMALA、MongoDB、ElasticSearch等结构化数据和本地文件/FTP/SFTP 等非结构化数据），并可指定行业模板维度进行分类分级 |
| 支持在对各类数据源进行分类分级的同时，对其全文的敏感字段出现次数进行统计。 |
| 支持创建数据源时，将数据源绑定对应的部门、责任人。每个数据源都可以使用不同的行业模板，达到不同行业模板的多数据源并行执行分类分级任务 |
| 支持手动添加数据源，编辑数据源名称、数据源类型、主机及端口、库名/实例名、版本号、账号、密码等信息，也可以批量导入数据库，进行数据资产管理。 |
| 支持通过指定的IP段、端口段，定时扫描发现当前环境下的数据库资产。 |
| ★支持数据资产被动发现功能，通过联动数据库审计设备，解析被审计语句中的数据库资产信息，实现数据库资产录入，并自动新增对应数据库的分类分级扫描任务。（需提供截图证明） |
| 支持数据源展示功能，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源名称、数据源类型、主机及端口、创建用户、创建时间等数据源基本信息，也支持展示具体每个数据源的库、表、字段信息。 |
| 支持数据源“一键删除”功能。当数据源删除后，对应数据源关联的数据分类分级任务、数据资产目录、数据库账号信息、数据风险监测任务都将被自动删除，系统其他模块自动感知数据源环境变化，无需手动再次更新。 |
| 分类分级管理 | 应支持分类分级任务管理，包括对任务的启动、终止，并展示任务的执行进度情况。支持任务的定时启动，自动发现敏感数据的动态变化。 |
| 内置不少于70种常见敏感字段识别规则和150种规则因子，且支持自定义创建识别规则。自定义规则包括但不限于正则、字典等。具备结合算法识别能力以保障敏感数据识别精准度，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正则+luhn、NER算法等。 |
| 产品需内置各类分类分级模板，并支持自定义扩展类别，可识别区分诸如专利文件、代码、论文、工作报告等敏感信息文件。 |
| 支持规则因子批量转化为规则配置，且支持规则因子和规则配置的批量删除。 |
| 支持分类模板的管理，支持自定义模板导入。且内置的行业法规标准模板，需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安全规范、政府、金融、医疗、教育、运营商、GDPR、CCPA、网约车、工业互联网、公安等10+，不同行业的同业务类型字段识别逻辑应有所不同。同时应支持对内置模板进行下载或克隆。 |
| 支持规则标签功能，对于命中特定规则的数据，可对其打上自定义标签，标签结果可体现在相应的报表统计中 |
| 应具备自动推荐引擎，当同一列中识别出多种字段信息时，需提供该列数据的规则命中列表，并给出精确的较高的推荐结果，便于用户根据手工修改确认梳理，实现迅速、高效的手动确认。 |
| 支持有监督学习模型的训练与预测；用户可将已梳理好/部分梳理的数据输入至分类分级平台进行深度训练以及学习。 |
| 有监督学习模型至少需包括快速神经网络、深度神经网络、传统集成学习等至少3种类型，并可支持配置训练轮数、学习率等参数，以便满足不同场景的学习训练要求 |
| 支持通过对字段内容、字段名称、字段注释、表名和表注释、系统…进行模糊匹配，提高数据自动分类分级准确性。 |
| 支持对相似表、相似字段进行聚合并在页面中统一展示，以便于人工二次确认或修改分类分级结果，提供“梳理向导”功能提高人工效能。 |
| 数据库安全评估 | 提供数据库脆弱性检查功能，脆弱性检查至少包括数据库漏洞检查、配置项检查、弱口令检查等手段实现安全评估，并提供图表分析结果和数据源安全排名，实现对数据库状况的安全监控和评估。 |
| 支持账号权限发现功能，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库账号、数据源名称、拥有权限、禁止权限、状态和密码有效期等信息，同时支持检测账号动态变化和权限变更。 |
| 支持对风险监测任务的管理，包括任务的启动、查询、编辑。 |
| 内置不少于2600种数据库漏洞库，提供风险检测的数据库漏洞检测，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漏洞名称、CVE编号、漏洞等级、漏洞描述、解决建议、数据库类型、数据库版本、操作等信息。 |

#### 身份鉴别与权限管控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指标要求 |
| 网络隐身 | 支持UDP+TCP单包授权机制，UDP+TCP方式默认不开放端口，可避免业务应用的端口被扫描，进而避免利用端口对业务应用发起攻击的风险。 |
| 用户身份管理 | 支持用户身份属性的自定义扩展，以便管理员可以根据自身需要对用户属性扩展，而不需要重新部署或升级系统程序。 |
| 支持提供用户、组织、用户分组的统一管理功能，包括用户信息批量删除、锁定、停用、修改有效期，并可以用户导入、用户状态管理、用户同步等功能。 |
| 支持向第三方应用系统提供身份同步接口，接口支持访问认证及授权保护。 |
| 应用管理 | 支持反向代理应用(四七层）、隧道应用(四七层TCP/UDP应用)的代理和发布，以满足不同业务应用发布的需要 |
| 支持提供应用资源的统一发布及管理功能，支持发布OIDC、Oauth2.0、CAS、SAML等应用类型。 |
| ★支持虚拟服务发布，以实现应用只提供安全访问通道，而不做控制的场景，比如CA服务器需要放在零信任后面做隐藏，但是需要对外开放服务场景。（需提供截图证明） |
| 支持WEB应用访问透传控制，按照规则对特定URL不进行权限检查放过,从而满足对一些公共可访问的特定URL进行例外放行的需要。 |
| 提供应用限流限速，支持通过限制请求并发设置相应阈值进行限流限速，缓解大量并发访问给业务应用造成的压力和资源消耗，从而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可用性。 |
| 提供应用限流限速，支持通过限制请求大小设置相应阈值进行限流限速，缓解大量请求访问给业务应用造成的压力和资源消耗，从而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可用性。 |
| 支持WEB水印设置，支持水印内容标记账号、时间、手机号，并可文字大小配置，通过水印对访问业务的用户形成安全警示和威慑，缓解敏感业务数据泄露的风险，并便于安全事件之后通过水印信息溯源追责。 |
| 可信身份认证 | 支持用户名+密码、AD、LDAP用户登录认证。 |
| 提供认证策略配置，可为不同组织的用户设置不同的用户认证、多因子认证方式，以便对处于不同的组织机构的用户实现不同程度的认证管控。 |
| 当用户以非信任位置、非信任时间进行登录时，建立增强认证规则，需要进行多因子认证，以加强并提升用户身份的安全。 |
| 支持通过使用OTP提供动态口令，实现多因子认证。 |
| 总览展示与告警 | 展示各个资产的访问控制情况、攻击防护情况、数据脱敏情况、设备运行情况 |
| 支持风险告警查询，且查询条件支持常见的账号、数据库名、客户端工具、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IP、操作类型、SQL关键字、执行结果、影响行数、执行时长等字段 |
| 敏感数据扫描 | 支持扫描发现14种敏感信息，包括身份证、银行卡、手机号、座机号、军官证、护照号、车牌号、MAC地址、日期、时间、港澳台通行证、台胞证、邮箱、中文姓名等，同时支持自定义敏感数据扫描规则。 |
| 访问控制 | 支持多种数据来源筛选管控，包括IP、客户端主机名、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工具名、客户端端口、数据库账号、数据库名、对象组、数据级别、操作类型、SQL关键字、SQL长度、执行时长、影响行数、返回结果集等 |
| 支持与数据分级分类系统结合，实现基于身份认证和数据分级分类细粒度访问控制 |
| 对于越权的动作可以选择：阻断、脱敏、仅告警 |
| 支持阻断未经授权的逻辑备份操作，如mysqldump、oracle exp、pg\_dump等 |
| 支持分组管理进行分组管控 |
| 实现资产和访问控制、身份认证直接的对应 |
| 安全防护能力 | 内置的特征策略包含缓冲区溢出、SQL注入、提权、数据库内核入侵探测等常见攻击特征，内置多种数据库安全规则。 |
| 自定义规则支持根据账号、数据库名、客户端工具、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IP、操作类型、SQL关键字等制定防护策略 |
| 自定义规则支持根据执行结果、影响行数、执行时长等设置防护策略 |
| 自定义规则支持针对不同的数据库类型进行独立的策略动作设置 |
| 支持基于返回行数的sql访问控制 |
| 支持基于一定时间范围内基于同一会话、同一ip、同一用户、同一工具等维度对数据库访问频次及返回行数的限制 |
| 支持数据库防护虚拟补丁技术，防护未升级数据库，并可以更新维护 |
| 支持数据库“隐身”，使黑客无法通过常用手段扫描数据库漏洞，从而达到保护数据库的目的。 |
| 支持IP组、操作系统用户名组、客户端主机名组、客户端工具名组、数据库账号组、时间组和对象组的分组管理 |
| 拦截阻断功能API化，可通过http请求供外部调用 |
| 支持IP组、数据库账号组、组和时间组的导入和导出 |
| 支持对接基于身份鉴别服务的动态授权访问控制，支持持续鉴别用户身份安全，动态授权访问数据库。 |
| 权限管理 | 支持从应用资源选择用户、组织机构、用户组，方便管理员进行权限配置，提升运维水平。 |
| 支持从应用资源组选择用户、组织机构、用户组，以实现应用组资源的被批量授予用户，减轻管理员的负担。 |
| 支持用户自助申请访问权限，管理员进行权限审批，提升用户使用体验，减少管理员的运维负担，加强对权限的管控。 |
| 动态访问控制 | 支持基于访问时间、网段、位置的环境属性设置访问控制策略。 |
| 支持基于终端设备操作系统类型、IP、运行进程、运行的录屏软件、运行的远控软件、端口等终端属性设置访问控制策略。 |
| 访问控制策略处置支持登出、拒绝访问。 |
| 支持不符合环境感知基线、资源访问基线的环境，作出二次认证、阻止认证等联动处置。 |
| 支持用户行为分析，支持访问地址变更、非常用IP表等用户行为数据采集，以实现基于用户行为状况的访问控制措施。 |
| 风险事件 | 支持记录终端的风险事件，包含终端项是否长时间未操作、是否使用USB存储、是否开启wifi、是否开启多网卡等环境感知项。 |
| 支持记录用户的风险事件，包含用户账号失效、同账号多Ip登录、同账号更换浏览器登录等用户行为特征项。 |
| 风险事件支持告警外发配置，可外发至pulsar服务和JMS服务。 |
| 支持配置安全响应策略，支持当触发风险事件时，触发注销用户、锁定账号、锁定API、锁定应用访问API等安全措施，保护内部应用数据安全。 |

#### 水印溯源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数据源管理 | 支持对数据源进行新增、编辑、删除等操作，并支持对于数据源对应的数据结构进行同步。 |
| 支持以数据资产目录形式对于数据源对应的元数据信息进行查看，同时支持同步分类分级的结果，以及对于敏感数据列进行手动标记。 |
| 敏感标签管理 | 系统内置敏感标签包括：姓名、手机号、身份证、银行卡、军官证、邮政编码、详细地址、护照号、国籍编码、日期、时间、驾驶证编号、邮箱、股票代码、股票名称、基金代码、基金名称、机构名称、组织机构代码、纳税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固定电话、港澳通行证、台胞证、营业执照、IMEI、IP地址、IPv6地址、JDBC连接串、MAC地址、MEID、URL地址、车架号、血型、城市、学历、性别、婚姻状况、民族、政治面貌、省份、车牌号、学科名称、学科代码、宗教信仰、整数、浮点数。 |
| 支持对于敏感标签对应的发现规则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判断主体、发现条件，并支持对于发现效果进行测试。 |
| 支持对于敏感标签对应的脱敏规则进行配置，配置内容包括：规则名称、是否启用、脱敏算法、脱敏分段，并支持对于脱敏效果进行测试。 |
| 敏感数据发现 | 支持全量/增量两种方式进行敏感数据发现，同时支持对于数据采样行业、命中阈值、脱敏模板进行配置。  |
| 支持对于发现任务提供可视化监控，监控信息包括：任务状态、开始运行时间、耗时、已处理表格数、剩余表格数、发现敏感字段数、正在处理表格清单、详细运行日志，并支持原始日志的下载。 |
| 支持对于任务发现的敏感数据提供人工确认功能，提供字段名、字段注释、数据样本、推荐结果等展示信息，支持查看更多样本数据。 |
| 数据水印 | 支持脱敏水印、内容修改水印、伪行水印、伪列水印4种水印算法对于数据打上水印信息，并提供对应的可视化配置页面。 |
| 支持通过excel文件导入或手动输入样本数据两种方式，实现带有水印数据的水印信息溯源。 |
| API接口开放 | ★支持以API形式将数据脱敏与数据水印能力进行对外提供，具体包括接口包括：数据源清单接口、查询水印算法可用列表接口、水印列表接口、新增水印接口、批量删除水印接口、数据水印处理接口、查询脱敏算法可用列表接口、脱敏算法测试接口、数据脱敏接口（需提供截图证明） |
| 水印算法 | 水印：根据所选的水印信息，对数据添加水印标记，可实现数据所有权声明和数据泄漏追溯 |

#### API接口监测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应用资产识别 | 自动识别流量中的应用系统。 |
| 支持列表结构呈现应用清单，展示包括资产名称、资产域名、部署IP等基本信息；展示关联接口数、关联文件数等统计信息；展示资产的敏感数据识别信息。 |
| 支持在对发现时间、活跃时间、访问量等维度进行排序。 |
| 支持树形展示应用下API结构，树结构最高深度支持到24层，呈现应用维度画像、API维度画像。 |
| 支持监测应用的生命周期变化，并可通过可视化方式修改生命周期的打标周期。 |
| 接口资产识别 | 支持列表结构呈现接口清单，展示接口所属应用、接口名称、接口URI、接口类型及接口敏感属性等信息。 |
| 支持根据策略自动识别划分静态资源页面和数据共享API，支持可视化多指标组合配置划分规则，配置指标维度包括：URL、请求用户代理、请求方法、响应内容类型、请求头、响应头、响应码、请求体、响应体。 |
| 支持监测API的生命周期变化，并可通过可视化方式修改生命周期的打标周期。 |
| 识别方式 | 支持丰富的敏感数据识别技术：包括正则表达式、关键字典等先进技术自定义创建识别规则。 |
| 支持控制识别敏感数据标签的位置，可定义识别请求头/响应头/请求体/响应体。 |
| 内置100+敏感数据标签，包括身份证号、手机号、银行卡号、姓名、地址、邮箱等 |
| 资产脆弱性 | 内置资产脆弱性漏洞识别规则。 |
| ★内置的脆弱性风险策略监测规则达到2000条左右可覆盖常用应用漏洞进行监测。其中未授权漏洞支持100条监测规则，可覆盖Apache Spark、OpenAPI、Weblogic等常用组件未授权漏洞监测。命令执行漏洞支持近1000 条监测规则。（需提供截图证明） |
| 提供样例可视化和完整的修复流程，可覆盖：确认、下发、修复、验证、关闭等关键流程。 |
| 脆弱性风险具有丰富的、有助于用户分析的风险详情，包含：风险基础信息、历史处置记录、告警信息、影响面评估、可被利用方式、修复建议等。其中影响面评估可从去重数据量、访问量、数据标签、访问域等维度进行综合分析，与所有脆弱性 API进行对比，形成整体影响面评估结果。 |
| 自动识别接口脆弱性，自动留存证据样例，并提出对应的修复建议。 |
| 行为风险 | 内置主体行为风险识别策略。 |
| ★支持以IP、账号、IP+API、账号+API、数据维度进行行为风险配置。支持通过多种指标组合自定义配置新增风险策略，例如：请求数据标签、返回数据标签、下载文件、上传文件、访问频次、登录账号数、账号密码去重数、手机号验证码去重数、操作时间等。支持以滑动窗口计数方式匹配监测规则。（需提供截图证明） |
| 支持以数据为维度进行风险监测，以数据为线索可配置分析访问 API 数、访问应用数、登录账号数、访问 IP、操作时间等内容，可适用于洞察二次封装风险、核心数据防泄漏场景。 |
| 对于数据维度的风险，支持提供丰富的审计详情信息和分析维度，可根据风险日志自动绘制API风险链路关系。 |
| 当监测到流量中有风险行为时自动预警，历史风险日志自动合并，提高运营效率，同一主体触发相同的风险会自动累计风险触发次数和去重数据量。 |
| 支持对风险主体行为进行统计分析，统计维度包括：访问UA、访问账号或IP、访问应用、访问量、访问敏感数据等。 |
| 日志检索 | 支持审计记录完整的语句详情信息。包括：发生时间、 API 路径、服务端 IP、服务端端口、 客户端 IP、客户端口、请求概要信息、返回概要信息、结果、请求数据标签、返回数据标签、文件名称、文件MD5、流量VLAN ID、审计日志ID 、抓包网卡、会话ID、协议等多个审计信息。 |
| 消息头包含request URL和request method常规信息，包含host、connection、token、user-agent、accept、cache-control、accept-encoding、cookie等请求头信息和请求参数信息，包含server、date、content-type、content-length、connection等响应头信息。 |
| 支持留存全量的 API 操作日志，最高可审计的单日志大小为 16MB，支持配置日志留存时间，默认日志完整保存 180天以上。 |
| 审计日志详情支持绘制出客户端访问应用的访问关系图。支持 JSON 格式化展示日志信息，并统计日志中包含的敏感数据数量，点击敏感数据标签可高亮敏感数据位置。支持对日志中的数据进行检索。 |

#### 数据脱敏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数据源管理 | 支持对数据源进行新增、编辑、删除等操作，并支持对于数据源对应的数据结构进行同步。 |
| 支持以数据资产目录形式对于数据源对应的元数据信息进行查看，同时支持同步分类分级的结果，以及对于敏感数据列进行手动标记。 |
| 数据脱敏 | 支持对于脱敏任务的基础信息及对应的脱敏规则进行配置，基础信息包括任务名称、数据流向、输入源、对象同步、脱敏表格、增量配置、数据筛选、输出目标、Schema映射、数据覆盖方式。 |
| 支持对于任务的运行环境进行检测，检测项包括：输入源网络连接、输入源权限、输入源字符集、输出目标网络连接、输出目标权限、输出目标字符集，检测结果需包含检测值、推荐值及处理意见。 |
| ★支持对于数据脱敏任务提供可视化监控，监控信息包括：任务状态、开始运行时间、耗时、处理速度、已处理表格数、剩余表格数、正在处理表格清单、详细运行日志、表格处理明细、对象同步明细。并支持原始日志下载、表格终止/重跑、对象终止/重跑等操作。（需提供截图证明） |
| 提供针对每个数据脱敏任务的运行报告，包括任务概况、数据处理明细、对象同步明细、任务运行日志等信息。 |
| 脱敏算法 | 静态脱敏支持不低于20类，240种及以上的脱敏算法 |
| 保留频次：对类别属性的数据进行编码，去除字段内容含义，仅保留类别区分性。适用于机器学习等数据分析中需保留标签区分性的场景 |
| 编码：根据所选参数指定的编码方式对数据进行编码。支持的编码方式有：UTF-8/GBK。 |
| 标准化：对数值类型的数据进行标准化缩放，使得数据均值归为0，方差归为1。本算法脱敏后的数据基本保留数据分布类型，可后续用于常见的分类、聚类等数据分析任务。 |
| 仿真：根据所选的参数生成格式、语义等属性与原数据相同且符合校验规则的仿真数据 |
| 分布重建：根据指定的直方图的数量对原数据分布进行估计和采样重建。本算法可以使得脱敏后的数据保留原数据的高阶统计特征，适用于对数据质量有较高要求的分析场景 |
| 分割：根据所选的参数对数据进行分割，保留指定区域的数据 |
| 归一化：对数值类型的数据进行归一化缩放，将数据线性缩放至[0,1]区间。本算法脱敏后的数据可限定数据范围，保留数据相对大小，剔除量纲影响，可根据分析模型和分析需求选用本算法 |
| 一致性：根据所选的参数（若有）生成格式类似、符合校验规则（若有）且支持相同的数据在指定的表、列中在脱敏后仍保持一致。 |
| 乱序关联保留：指定的2个或多个列（支持至多5列）在乱序前后保留对应关系。 |
| 身份证信息关联保留：出生日期/性别/身份证互相之间关系（根据需要）保持一致。 |

#### 数据防泄漏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双向流量审计 | 支持实时双向流量的内容审计，支持对上传和下载文件内容进行识别和过滤。 |
| 加密文档检测 | 支持识别加密文档类型，不识别内容，包括：1、office加密文档；2、pdf加密文档；3、压缩文件加密  |
| 正则表达式识别 | 内置基于数据标识符的正则表达式识别能力； |
| 可自定义正则表达式来进行内容匹配； |
| 页面具有正则表达式验证功能。 |
| 应用资产 | 支持查看所有应用资产，可查阅应用对象及其时间内访问分析 |
| 支持对相关应用进行手动打标签。 |
| 告警查看方式 | 查看告警的时间、处理状态、告警等级(分为“高”、“中”、“低”、“信息”四级)； |
| 高级查询条件，包括策略、发送者、接收者等。 |

#### 数据安全态势感知服务

|  |  |
| --- | --- |
| 指标项 | 技术参数 |
| 数据链路刻画交互 | ★1.支持从共享数据源、数据库表、过程SQL、服务资源、应用系统、API、访问源的纵深化、全访问视角，将通用的数据安全能力融合到数据交互中，实现数据安全能力融合并保证各自业务模块逻辑独立性，以数据流动和交互的视角形成一张可视化的数据链路图。（需提供截图证明） |
| 2.支持按照数据访问来源进行分类统计，支持识别访问来源IP和总数目、识别访问来源的国家省地市区、统计访问来源地区总数、识别访问用户账号数目、特权账号数目、访问总次数、IP总数目等； |
| 3.支持动态识别梳理当前应用系统的API总数目，活跃API总数目，识别API完整URL信息、支持人工打标API名称、API分类信息，动态化实现API的风险监测，风险事件绑定API，高亮显示风险项等； |
| 4.支持显示应用系统下所绑定的域名地址信息，对应的网站或系统名称信息、显示服务资源组件名称信息、IP信息，当前服务资源状态信息等。支持动态绑定风险事件信息，风险可视化高亮显示； |
| 5.支持统计该应用系统下关联的数据库中的过程SQL语句信息，包含过程SQL语句总数、本月新增总数、具体的SQL语句内容等，支持动态化显示SQL语句的风险监测信息，并绑定对应的SQL语句，高亮显示风险项等； |
| 风险隐患 | 1.平台提供通过验证研判后的风险隐患，支持风险新增、导入导出、风险查询、风险通报等功能。 |
| 2.列表支持展示风险隐患信息，包括风险名称、事件等级、所属单位名称、风险发生时间、处置状态、数据来源等字段信息。 |
| 3.支持平台所有风险一键生成通报；支持按查询结果多个风险一键生成通报功能。 |
| 4.支持查看风险详情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风险类型、风险等级、风险验证情况、单位名称、风险名称、资产名称、风险开始时间、风险结束时间等； |
| 通知管理 | 1.通知中支持记录通知名称、标签、级别、详情、通知对象和举证信息。 |
| 2.通知支持草稿箱功能，发布的无效通知支持关闭和删除。 |
| 3.新增通知可以输入文字、图片、超链接、表格、代码片段等≥种信息类型，其中文字支持设定字体大小、文字颜色，文字高亮、加粗、倾斜等>=5种配置。 |
| 4.发布通知/预警时，支持已读回执，通知下发后对各单位的已读情况进行查看。 |
| 5.通知举证信息支持一键溯源，包括溯源到资产档案、系统档案、情报信息、原始日志等。 |
| 通报管理 | 1.支持通报流程统计，可根据多维度查询展示通报信息。 |
| 2.通报正文与备注支持多种内容格式，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超链接、表格、代码片段、附件等>=5种信息类型，其中文字支持设定字体大小、文字颜色，文字高亮、加粗、倾斜等>=5种配置。 |
| 3.通报详情支持显示多类通报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通报标题、通报标签、所属单位、发起单位、通报完整流程及当前所处流程、通报正文、举证信息、处理记录等。 |
| 4.支持通报举证信息一键查询，通报处置人员可以直接定位到通报关联的原始信息进行查看。 |
| 5.支持通过事件成果、风险成果携带相关信息辅助生成通报，支持自定义编辑通报信息内容。 |
| ★6.支持通报流程可配置、支持对通报红头文件配置、支持通报流程别名配置、通报编号自动配置、通报抄送功能配置、通报记忆功能配置、自定义通报类型配置、自定义配置工单流程、处置角色、通报解读、通报提醒、通报标签配置等。（需提供截图证明） |
| 7.通报支持进行超时设置，针对截止时间一天内的通报进行截止时间醒目提醒；针对已超时的通报进行超时显示，并显示具体超时时间。 |
| 8.支持工单级联，支持与温州市上级平台之间上下级级联工单，上级平台发工单同步给下级平台， 下级平台处置完后同步给上级平台。 |
| 9.支持通报新增页面对字段的规范解读。 |
| 报告中心 | 1.支持系统根据所属部门和时间范围的查询条件生成报告，报告内容包含了概要、资产统计、风险事件、工单处置、共享监测等情况。 |
| 2.支持导出日报、周报、月报和自定义时间范围内的安全分析报告。 |
| 3.报告订阅支持通过钉钉、短信、邮件方式在设定时间点发送日报、周报、月报、年报，报告格式支持WORD等。 |
| 业务建模 | 1.支持业务数据建模，可通过简单的元件拖拽、连线的操作方式对其数据流转进行可视化的拓扑建模，组件包含应用服务、数据服务、账号、接口、表等； |
| 2.支持根据业务模型生成业务大屏，可对业务大屏进行预览、发布、下架等管理。 |
| 数据集成日志 | 1.支持数据集成日志分析统计展示，支持对日志数量进行分析，展示日志总量、近日新增、本月新增数据量；对日志进行7日审计态势展示； |
| 2.支持dataworks数据集成日志详情进行展示，包括但不限于操作时间、云账号、账号使用人、账号归属部门、源项目空间名称、源表名、源字段集、目的项目空间名称、目的表名等字段。与审批日志进行关联，判断其集成是否经过审批，展示审批情况。 |
| 事件研判 | 1.支持对共享安全事件进行研判，支持根据内置共享安全的安全分析规则，识别未经审批进行批量数据共享、回流、导出事件，并支持一键验证生成数据安全事件。 |
| 2.支持对高危操作事件进行研判，支持根据内置高危操作安全分析规则，识别数据库高危操作、非授信IP数据库绕行事件，并支持一键验证生成数据安全事件。 |
| 日志采集 | 1.支持对收集到的重复日志进行自动聚合归并，减少日志量；2.内置5000+解析规则，支持对收集的5000+设备类型日志进行解析（标准化、归一化），解析维度多达200+，解析规则可以根据客户要求定制扩展；3.支持美观易用的思维导图模式的解析规则界面自定义4.可对日志进行细粒度解析，解析后的日志根据具体日志包含但不限于：日期、发生时间、接收时间、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来源、威胁值、源地址、目的地址、事件类型、时间范围、操作主体、操作对象、行为方式、技术动作、技术效果、攻击类型、特征类型、协议、地理信息（公网情况）；5.支持基于，跨设备的多事件关联分析；6.内置设备异常、漏洞利用、横向渗透、权限提升、命令执行、可疑行为6大类50+子类的安全分析场景；7.进行关联分析的规则可定制；8.★三维关联分析；支持通过资产、安全知识库、弱点库三个维度分析事件是否存在威胁，并形成关联事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9.★通过在目标主机上安装Agent程序，支持监测目标主机的CPU利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磁盘使用情况、流量等信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10.支持应用性能历史详情回溯查看；11.注册用户资产时，提供自动发现识别能力；12.★资产拓扑支持按照实际的用户环境进行编辑发布并可以和资产进行绑定，可以显示资产采集的事件数量被采集资产的状态等信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
| 数据采集 | 1.★审计信息能够记录执行时长、影响行数、执行结果描述、返回结果集（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2.支持审计记录中敏感数据的脱敏处理，内置常见敏感数据脱敏规则，并支持脱敏规则自定义；3.★产品具有内置规则，规则类型有SQL注入、账号安全、数据泄露和违规操作等，并可依据规则进行邮件告警（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4.内置安全规则不少于900条，如SQL注入、缓冲区溢出等；5.★支持内置安全规则通过规则包进行单独升级（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6.支持信任规则，信任规则至少支持27个匹配条件；7.★可依据客户端工具名、数据库用户名、客户端IP、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主机名、数据库名、操作类型、服务器IP等配置行为模型，并可查看相应告警日志（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8.可通过桑基图展示访问数据库的路径，路径包括数据库IP端口、数据库账号、操作类型、数据库/SID、表名等；9.Agent支持设置CPU亲和性、最大资源使用率限制（CPU、内存）；10.★可监控Agent的转发速率，以及Agent所在数据库服务器的CPU、内存利用率，并可设置CPU、内存利用率的上限阈值，超阈值时Agent将自动停止转发数据（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11.★可提供客户端访问Web服务器的URL和应用服务器访问数据库的SQL语句关联功能（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 |

1. **其他服务**

1、支撑信息化项目建设。提供龙湾区信息化项目年度计划制定和咨询；提供全区信息化项目业务场景设计与技术咨询；协助部门做好信息化项目数据相关工作，开发数据支撑组件，为核心业务、重点任务以及全域未来社区提供技术咨询；做好数据共享和数据开放的技术咨询。

2、业务培训。制定龙湾区大数据发展长期技术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包含线上培训、线下培训。

3、信息收集。及时收集省、市、县数字化改革和省内外好的信息、做法和试点、揭榜挂帅信息等资源，供部门学习借鉴和决策。收集的材料具有参考意义，以便掌握最新的动态。

4、工作调研。每年开展不少于3次的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对日常工作实行总结提炼，形成信息报送。

5、场景策划。聚焦群众高频事项、企业共性需求、体制机制障碍、未来场景创新等方面，梳理改革重大需求清单；围绕解决重大需求，聚焦六大领域，以全区现有应用场景为基础，从省市大场景的视角梳理小切口子场景，形成多跨场景清单；围绕多跨场景涉及的制度重塑，梳理改革任务清单。

**三、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

**1、▲由于公共数据性质特殊，为保障数据安全和服务质量，中标商需提供现场服务，根据服务内容评估，现场服务团队不得少于4人。特殊时期（如重保期间，重大活动等采购方要求的时间）根据实际需求无条件增派现场服务人员。服务团队成员负责IRS统筹与应用管理、数据编目管理、数据归集共享开放、数据资源体系规划、数据治理、数据分析、数据安全建设管理、基础设施管理、数据资产入表、数据要素×创新等工作。具体分工，可由采购方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中标商需提供服务团队**负责协调处理各类有关业务。有良好的计算机基础，编码和数据分析经验的。有数据库的运维经验，熟悉常见的故障场景以及处理方案，熟悉linux参数调优，熟悉mysql能对sql进行一定的调优。熟悉常见数据安全风险、数据保护技术、数据生命周期管理标准及规范。熟悉数据安全的核心产品构成和运作机制，熟悉数据库审计、数据库防火墙、加密、脱敏等数据安全产品。具备独立完成相关配置、调试等工作的能力，对技术、故障问题有一定的分析能力和解决能力，拥有良好服务意识及协助精神。参与龙湾区级财政投资建设信息化项目的数据安全评估研判工作。

**四、其他要求：**

1、服务团队承担龙湾区数字政府建设和数字经济发展重点任务建设的规划和管理等任务，团队成员应具备良好的职业素养、职业技能和一定的抗压能力。

2、服务团队作为龙湾区数字化专业支撑团队，团队成员应保证在本服务项目中的工作质量和时间。

3、服务团队应保证人员稳定。团队成员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更换。如有人员更换，应提供具备同等资历和能力的人员，报采购人审批后方允许更换，同时要做好相关工作的交接。

4、服务团队应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遵守工作纪律，团队内部应建立相关安全、保密制度；对工作中接触到的项目信息，系统数据等，应予以保密。如有违反，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进行处罚。团队成员在信息化项目的相关流程操作中，应保持中立原则，不得偏向相关利益方。如有违反，将对个人或团队进行处罚。

5、服务团队在业务上由采购人管理，团队应指定专人配合采购人做好团队的绩效管理；团队应定期提交阶段工作总结报告和绩效自评，对信息化管理团队及个人在参与龙湾区信息化规划、管理、支撑的过程中，在进度控制、服务态度、工作水平等方面进行评价。采购人对供应商团队及个人提出的绩效提升建议或整改要求，应及时予以反馈。

6**、**中标人必须接受采购人的质量监督检查，提供真实有效的相关质量活动记录、证据，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提出的质量问题整改要求，承担质量责任及因质量问题导致的进度延迟责任。

7、中标方需为服务团队提供电脑等办公环境和设备，必要情况下要根据采购人要求到指定地点办公。

**五、考核说明**

本项目的考核分为日常工作和具体贡献，必须包括以下方面：投标人应提供考核具体方案，中标后双方再结合方案调整。

1、日常工作考核组成：

1）人员考核（30分）。服务团队人员配备应严格按照方案要求配备，对技术能力水平、工作态度、到岗考勤等达不到要求的人员，业主单位有权要求更换同等资质人员，参考区大数据管理中心工作人员考勤要求。

2）日常工作考核（40分）。服务团队完成日常工作的情况。

2、贡献考核内容

1）上级认可（10分）：省市级及以上领导关于龙湾区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工作的批示指示（省级一次10分，市级一次5分）；或由运维人员编写的IRS应用、公共数据产品等相关数字成果入选省案例集（一次2分）。

2）省市考核（20分）:相关成果符合省市考核要求,省市对龙湾区大数据或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方面的考核，省市考核综合后，达到优秀（全市前三名）档次得20分、良好（全市第四名至第五名）档次得16分、及格（全市第六名至第七名）得12分，未达及格得5分。（若考核方式调整，则换算成省排名进行计算）。若省市未开展考核，则以采购方组织的考核打分结果为依据。

3）加分项（10分）：利用分析系统，加工形成数据产品并获使用单位认可的，加1分，此项最高10分。

**六、支付模式**

合同签订后，在合同达到实施条件后（以采购方确认意见为准）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合同约定的服务期开始6个月后,启动拨付，金额为合同金额的10%。合同到期前1个月启动考核，需对服务方履约情况、服务情况、服务质量等进行综合考评，以考评结果作为项目剩余资金拨付依据。支付条件为考核分达60分及以上，则启动拨付，60至85分（含85分）按照当年实际得分除以100所得的百分比支付本年度剩余资金，85分以上则全额拨付，支付时间在完成最终验收后的7个工作日内。

注：所有款项须财政资金到位后予以支付，因资金下达时间问题造成甲方付款延误，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在合同签订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按实际比例计。甲方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乙方应当提供等额合格的增值税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乙方账户。乙方未按期开具或拒绝开具或所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不构成违约。

# 第六部分 磋商原则及方法

**一、总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最大限度地保护采购人权益，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采购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审组织**

评审及磋商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评审及磋商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审及磋商的程序**

1. 熟悉竞争性磋商文件和评审磋商办法；
2. 开启磋商响应文件（第一次报价不公布）；
3. 资格审查；
4. 磋商、询标（需要时）；
5. 磋商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标评分；
6. 磋商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
7.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四、评审细则**

1.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评分（90分）**

各磋商小组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定，每人一张评分计算表，由磋商小组成员各自评定打分并记实名。如任何一张表的一项评分内容分值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表无效。各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的各项评分内容进行评审、独立打分，所有磋商小组成员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商务技术部分的最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 | --- | --- | --- |
| 1 | 供应商综合实力 | 1.投标人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2.投标人具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3.投标人具备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每个证书得2分，最高6分。注：以上证书均须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齐全的，则该项证书不得分。 | 6 |
| 2 | 业绩 | 根据投标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1分。注：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 1 |
| 3 | 现状分析 | 投标人需提供对本项目的现状、运维目标、项目难重点进行分析、阐述。（5，4，3，1，0） | 5 |
| 4 | 数据目录及IRS数据资源运营服务方案 | 针对投标人对数据目录子系统日常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重点是数据运营、系统运营等相关的流程、标准、保障措施等方面，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4，3，2，1，0） | 4 |
| 针对投标人对IRS数据资源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重点是数据运营、系统运营等相关的流程、标准、保障措施等方面，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4，3，2，1，0） | 4 |
| 5 | 数据归集运营服务方案 | 针对数据归集子系统日常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承接省市级批量数据回流，归集区级数据服务，提供归集培训、咨询服务，对接省IRS平台及ODPS维护。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5，4，3，1，0） | 5 |
| 6 | 数据治理服务方案 | 针对数据治理日常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围绕数据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等目标，承接省市级回流数据、区级归集数据治理服务，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5，4，3，1，0） | 5 |
| 7 | 数据共享运营服务方案 | 针对投标人对数据共享子系统日常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提供接口开发、业务系统对接服务，省IRS平台对接服务。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5，4，3，1，0） | 5 |
| 8 | 数据分析支撑服务方案 | 针对投标人对数据分析子系统日常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提供报表开发以及报表维护，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5，4，3，1，0） | 5 |
| 9 | 数据库及主机运营服务方案 | 针对投标人对数据库日常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提供数据巡检、性能优化、权限管控，以及监测和备份方案，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5，4，3，1，0） | 5 |
| 针对投标人对主机日常运营服务的实施方案，提供7\*24小时日常运营响应,提供主机巡检、性能优化、访问控制、以及监测和漏扫方案，根据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综合评价：（5，4，3，1，0） | 5 |
| 10 | 数据相关产品建设支撑 | 针对投标人对数据产品（包括专题库、主题库、数据仓等）的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指导和支撑服务的详细程度、合理性和可行性，综合评价：（5，4，3，1，0） | 5 |
| 11 | 数据技术培训咨询服务 | 对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时间、地点、人次；系统培训，重点培训为维护、调试、配置及使用技能；业务人员培训，重点对相应应用的操作、使用）的详细程度、合理性和可行性，综合评价：（3，2，1，0） | 3 |
| 12 | 数据资产入表服务 | 由专家评委结合投标人所使用的服务工具、供应商的服务资质及人员资质以及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价：（6，4，2，1，0） | 6 |
| 13 | 数据要素×创新服务 | 对数据要素×创新服务方案是否完整合理由评委进行打分：（6，4，2，1，0） | 6 |
| 14 | 数据安全服务 | 评标委员会视配置及技术参数的符合性打分，带★号需提供证明材料，每项得1分，最高15分。（评审依据技术要求应答表，各投标人应准确对应采购技术参数逐条响应并根据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或材料无法辨识的不得分）。 | 15 |
| 15 | 项目团队人员技术力量 |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认证证书，或信息安全保障人员(CISAW)认证证书，得2分，最高得2分;团队成员具有高级网络与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中级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每个证书得1.5分，最高得3分；注:①以上项目人员需提供完整有效的证书扫描件或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②提供以上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由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应与投标供应商名称一致，否则不得分。 | 5 |

**2.报价评分（10分）：**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1）有效供应商的最终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最终报价评分值为满分10分；

（2）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供应商最终报价）×1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3）如供应商报价超过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其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所有供应商投标报价均超过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项目按流（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程序。

**3.政府采购政策说明**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投标如缺少须提供的一种功能或配置或服务，评标价将在其投标价的基础上加上其他供应商相应分项价格的最高价。如若中标，该缺漏项费用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162万元。**

（1）有效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商务技术分和报价分的总和；

（2）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前两名供应商依次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备选供应商向采购人推荐，并提交评审报告。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